

2025-2026 年評估政策

缺考及補考安排

1. 若學校因天文台發出暴雨警告信號、熱帶氣旋警告或因突發事件而停課，當天的考試將順延。
(例如星期四當天是中文科考試，而該天停課，則中文科考試延至星期五，星期五之科目考試會順延至星期一，如此類推。)
2. 測驗 / 考試補考的原則
 - 2.1 學生因事或因病而未能參與測驗 / 考試者，須於當天早上致電回校告假，並於緊接的第一天上課日補交告假表及缺考當天的註冊醫生證明信。
 - 2.2 凡經校方批核因事或因病告假的同學，可於該科測驗 / 考試後的兩個工作天內安排補測 / 考。
 - 2.3 補測 / 考的科目，不會扣分。
3. 缺測或缺考的處理
 - 3.1 學生因事或因病而未能於該次測考完結後兩個工作天內進行補測 / 考者，經校方批核可予以免測 / 考。
 - 3.2 因事或因病獲豁免測考的科目，成績將不予以計分。該科在成績表上會註明"ABS"或"缺考"字樣。
 - 3.3 學生如未經校方批核而缺測 / 考者，該科成績作零分計算，會計算在該次測考的總分內，該科在成績表上會註明" ABS "或"缺考" 字樣。
 - 3.4 凡缺測或缺考一科或以上者，該生的成績將不會排名次。
 - 3.5 凡同一學期內缺測及缺考所有科目，則該學期不會獲發成績表。
 - 3.6 凡同一學年內缺考任何測考（同一次測考全科）兩次或以上，則校方會考慮要求學生重讀該學年之年級。
 - 3.7 有關學生留班事宜，校方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2025-2026 年度評估政策

四年級測驗和考試的科目成績評分安排

- 1.每學期有測驗及考試各一次，即全學年共兩次測驗及兩次考試。
- 2.每學期只會在考試後派發成績表一次（上、下學期各一次），全學年共兩次。
- 3.測驗科目共有五科：中國語文(讀本)、英國語文(讀本)、數學、人文及科學。
- 4.中國語文讀本、英國語文讀本、數學、人文及科學五科的測驗會派發測驗卷給家長簽閱，讓家長了解學生的學習表現，而不會另發成績報告表。
- 5.中國語文讀本、英國語文讀本、數學、人文及科學五科的考試會派發考試卷給家長簽閱，並於科任老師指定的日期交回學校。
- 6.考試科目共有十科，各科目比重如下：

科目	中國語文				英國語文			數學	人文	科學	普通話(口試)	視覺藝術(平時)	音樂	體育	電腦	
	讀本	作文	聆聽	說話	讀本	聆聽	說話									
科目比	8/32				8/32			8/32	4/32	4/32						

7.各科成績之顯示方式

- a. 中國語文、英國語文、數學、人文及科學五科成績以分數顯示，並計算在成績表總分內，以排名次。
- b. 中文說話評估、宗教、視覺藝術(日常呈交習作之平均分)、音樂、普通話、電腦、體育及操行等項目，只用「等第」評分，不佔比重。

8.測驗與考試之佔分比重：

中國語文、英國語文、數學、人文及科學五科的測驗成績佔全學期之 40% ，考試則佔 60% 。
 即全學期成績：(測驗 × 40%) + (考試 × 60%) = 全期成績 100%

9.分數等級對照表：

等級	分數
A+	95.5-100
A	90.5 - 95.4
A-	85.5 - 90.4
B+	80.5 - 85.4
B	76.5 - 80.4
B-	72.5 - 76.4

等級	分數
C+	68.5 - 72.4
C	64.5 - 68.4
C-	59.5 - 64.4
D	39.5 - 59.4
E	0-39.4

中文科評估政策

總結性評估：

	範疇	比重
測驗	閱讀	100%
考試	閱讀	80%
	寫作* (包括短文及實用文寫作)	10%
	聆聽	10%
	說話	不佔分，只計算等級

*寫作考試時間為 55 分鐘，讀本考試為 50 分鐘。

*寫作考卷為 30 滿分，其分數將乘以 100% 方顯示於成績表，即 $(\text{考生所得分數}/30) \times 100\% = \text{顯示於成績表分數}$ 。

*註：讀本卷詞語填充部份同音字不給分。

默書計分方法

詞語、句子及課文	100%	每個字扣 3 分，每個標點符號扣 1 分
創意默書	20%	加分制

說話評估內容

評審準則	比重
能掌握所學字詞的發音	15%
說話聲音響亮	10%
能清楚講述不同類型的故事和作簡短的口頭報告	25%
能完整地順序講述事件	25%
能運用日常的詞語表情達意	25%

English Assessment

Paper	Proportion	
	Test	Examination
G.E.	100%	80%
Speaking Assessment	/	10%
Listening	/	10%
Total	100%	100%

- G.E. paper is set for 100%. But it will account for 80% of the total English examination. Reading Comprehension will account for 30% of the G.E. paper. Writing will account for 20% of the total G.E. paper.
- Oral and Listening are set for 100%. They each will account for 10% of the English examination.

Dictation

Quantity and Format of Dictation : Part A: Vocabulary, Part B: Seen (Paragraphs, about 60 words), Part C: Unseen

數學科評估政策

總結性評估：

	估分	評估重點	評估模式
測驗	100%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已學習之內容● 已有知識(指四年級以外的課題)	試卷
考試	100%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包含所有範疇： 數、度量、圖形與空間、數據處理● 已有知識(指四年級以外的課題)	試卷

進展性評估：定期完成網上進展性評估。

人文科評估政策

總結性評估：

	佔分	評估重點	評估模式
測驗/ 考試	20%	電子評估/生活技能/實地考察/專題研習(每次選一項)	電子評估 / 實作 / 專題研習
	80%	人文知識 已學習之單元內容 時事常識 (多項選擇題) 分析思考題 (因應課題而訂的開放式問題，要分析及用完整概念作答)	試卷

*註 1：簡答部份同音字不給分。

*註 2：人名、地名有錯字不給分。

*註 3：機構名稱寫簡稱扣該題一半分數。

*註 4：供詞填充部份，抄漏答案的其中一個字，則該題不給分

科學科評估政策

總結性評估：

	佔分	評估重點	評估模式
測驗/ 考試	30%	科學探究活動/科學日誌 (每次選一項)	實作 / 紙筆
	60%	科學知識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已學習之單元內容 ● 分析思考題 (因應課題而訂的開放式問題，要分析及用完整概念作答)	試卷
	10%	日常學習表現	

*註 1：簡答部份同音字不給分。

*註 2：人名、地名有錯字不給分。

*註 3：機構名稱寫簡稱扣該題一半分數。

*註 4：供詞填充部份，抄漏答案的其中一個字，則該題不給分。

*註 5：日常學習表現評分準則

聽課(2%)	2%-高度專注課堂，能認真聆聽老師講解和同學發言，不打斷他人 1%-大部份時間能專心，偶爾需要提醒 0%-容易分心，需要多次提醒，影響自己或他人學習
探究活動 (2%)	2%-能嚴格遵守安全守則，積極動手操作，認真記錄過程 1%-大部時間能在指導下完成實驗步驟，偶爾需要提醒，基本遵守規則 0%-操作漫無目的，可能違反安全規則，不願與他人合作或干擾活動進行
小組討論期 間的表現 (2%)	2%-積極發言或回應，主動提出有價值的疑問或想法，能與他人和睦相處 1%-願意回答或參與，但較少主動發言，能與他人和睦相處 0%-很少或不願參與討論，不尊重他人的言行，常發生爭執
課前準備 (2%)	2%-帶備所有課堂所需物品，如課本及實驗物資，完成老師指派的預習任務 1%-大部份時間能帶備所有課堂所需物品，和大致能完成老師指派的預習任務 0%-經常欠帶課堂所需物品，經常未能完成老師指派的預習任務
科學思維與 探究表現 (2%)	2%-能提出有邏輯的預測，嘗試分析現象背後的原因，展現出好奇心和探究精神 1%-能提出預測，嘗試分析現象背後的原因，展現出一定的奇心和探究精神 0%-未能提出預測及嘗試分析現象背後的原因，未有展現出奇心和探究精神

普通話科評估政策

總結性評估：

考試形式	內容	佔分	評分項目
口試 (40%)	朗讀課文一篇	15%	● 發音 ● 流暢度、聲音響亮 ● 具感情
	朗讀課後詞語	5%	
	課文問題	10%	● 發音 ● 內容（要以完整句子作答） ● 語調、表情及表現
	語音問題	10%	
筆試 (60%)	聆聽短文	30%	/
	語音知識	30%	/

* 口試於考試前一至兩周進行。(口試內容及形式會按實際情況作安排)

* 筆試日期按不同情況作安排。

* 本科分數會轉化成等級。

體育科評估政策

評估項目	評估重點	比重	評估模式
體適能	評核各項健康指標（9分鐘耐力跑、仰臥起坐、手握力、坐地前伸等等）	40%	課堂考核
技能	各項運動技巧、用具及身體操控、體操技巧	40%	課堂考核
學習態度	集隊、常規、合作性、收拾用品、上落樓梯、投入程度、網上家課等	10%	平日觀察
運動知識	運動安全、運動常識、運動時事等	10%	課堂內紙筆考核

音樂科評估政策

四年級(上學期)音樂科評估

總結性評估：

總分	評估項目	佔分	評估重點
100%	唱歌	60%	1) 音色 3) 節奏
	牧童笛吹奏	10%	2) 音準 4) 表情及音樂感
	音樂知識 (口試)	20%	1) 拍節奏 5) 表演記號 2) 音名及唱名 6) 中國、韓國及日本民歌的特點 3) 節奏口訣 7) 拍子記號 4) 牧童笛指法
	課堂表現	10%	

*評估於考試前一至兩周進行。

*分數會轉化為等級。

四年級(下學期)音樂科評估

總結性評估：

總分	評估項目	佔分	評估重點
100%	唱歌	60%	1) 音色 3) 節奏
	牧童笛吹奏	10%	2) 音準 4) 表情及音樂感
	音樂知識 (口試)	20%	1) 拍節奏 4) 表演記號 2) 中西樂器類別 5) 印尼和菲律賓傳統音樂及民歌的特色 3) 調號
	課堂表現	10%	

*評估於考試前一至兩周進行。

*分數會轉化為等級。

視藝科評估政策

給分項目	重點	佔分	評估方法
作品表現	美術知識	30%	日常作品
	技巧 / 物料運用	30%	
	創意	30%	
課堂表現		10%	教師觀察
總分		100%	

*評估以五分為單位，一百分為滿分，然後再轉化成等級。

*每學期之考試分數為該學期進展性評估(日常作品)的平均分。

電腦科評估政策

評核內容	佔分
知識(VLE 練習 2 次)	40%
技能	40%
態度(課堂表現)及資訊素養	20%
總分	100%